	藥事機構、藥事人員申請書	藥師(生)執業執照收繳	藥師(生)身分證影本	藥師(生)證書正本和影本、	藥師(生)在職證明	藥師(生)離職證明或停業證明	藥師(生)公會會員證明	帽半身照片一吋一張藥師(生)最近三個月內正面脫	資料空白處用印) (藥師、生)私章(於所有申請	領證時繳納) 藥師執業執照規費 300 元(通知	本(非本人親自遞件才須檢附)委託書及受委託人身分證正反影	內持續教育學分證明 120 點年,(超過應更新日期)需附六年若執業異動間斷歇業未超過二	教育學分證明 20 點過應更新日期)需附一年內持續若連續歇業超過二年以上,(超	切結書	學分 管理項目有中藥需檢附中藥 16
執業	•		•	•	•		•	•	•	•	0		•		•
註銷	•	•	•			•	•		•		0				
停業	•	•	•			•	•		•		0				
復業	•		•	•	•		•		•		$\circ$				•
遺失補發	•		•	•				•	•	•	0			•	
改名	•	•	•	•			•	•	•	•	$\circ$				
繼續教育更新 註 2	•	•					•	•	•	•	0	•			0

單純藥師(生)執業、註銷、停業、復業、補發或改名應備妥相關文件

依據高雄市衛生局藥政科會議 108.11.20 修訂

## 備註:

- 1.若執業執照遺失請填寫切結書。
- 2.繼續教育更新於到期日6個月前即可辦理。

## 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	_原領高雄市左營區
衛生所於中華民國年_	月日核發之
字第	號(開、執、從)
業執照,因遺失特立此據證明	明,如有虚偽不實情
事,立切結書人願負法律上	一切責任。
此致	
高雄市左營區衛生所	
切結書人簽	章:
切結書身份證字號	滤:

日